

股票代码：002203

股票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0-012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0年4月27日上午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内蒙古海亮大酒店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昂军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经认真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详细内容见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。

3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2009年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及会计核算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有关规定，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，2009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4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同意以公司股本总数400,100,000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送1.20元派发现金红利(含税)，共分配现金股利48,012,000.00元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467,822,818.74元，转入下年未分配利润。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。

5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

况。

6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09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审计后出具的“标准无保留意见”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。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7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8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审核 200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9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一揽子担保的议案》。

10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认真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。

11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工，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；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；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